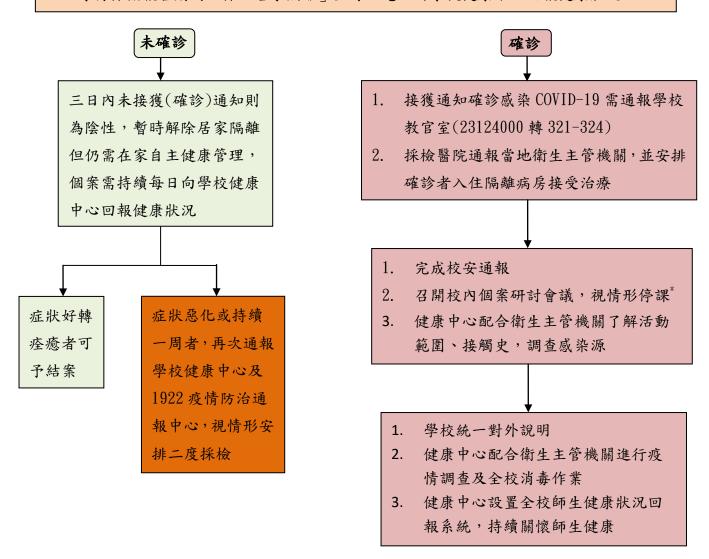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校內師生發現疑似感染 COVID-19 流程

發燒或其他身體不適症狀且有旅遊、群聚、接觸史

1. 通報學校健康中心(23124000 轉 317)
2. 通報疫情防治通報中心(1922)安排至醫院採檢

- 1. 了解疑似感染師生之症狀、發生時間、相關接觸史,並了解其近期足跡範圍跟接觸者, 等待採檢報告結果(3日)。
- 2. 等待採檢報告期間,採「居家隔離」並每天電話向學校健康中心回報健康狀況。



^{*}註:目前政府規定1位師生確診當班停課兩周,2位師生確診則全校停課兩周